

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（是）

办理结果：（A）

建议字（2023）9号

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对邢台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33号建议的答复

李寅岭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建设我市‘市民广场’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感谢您对我市城市规划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一、总体规划情况

现行《邢台市城市总体规划（2016-2030年）》以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为目标，在科学分析我市中心城区现状绿地与广场建设情况基础上，按照因地制宜、均衡分布、突出城市特色等原则，并结合城市设计理念，对我市中心城区绿地与广场用地的类型、规模、布局等进行系统化配置，推进改善城市生态环境，给市民提供充足活动空间，树立城市良好形象。

2019年5月党中央、国务院印发《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，按照国家和省、市工作部署，我

市加快推进 2035 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。相比 30 版城市总体规划，本次 35 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一方面结合我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，将任泽区、南和区纳入中心城区，作为城市重要的功能组团进行统一规划，推进城市功能完善；另一方面，规划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市最新要求，进一步衔接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标准，以建设宜居宜游、绿色低碳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公园城市为目标，对中心城区绿地与广场用地进行了优化，完善城市蓝绿空间网络，增加居民的生态和休闲用地，提升城市人居环境品质，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。

二、市民中心规划情况

按照市政府工作安排，2018 年我局组织编制了邢台市市民中心建筑方案设计，项目选址位于邢东新区，中央生态公园北侧。方案落实以民为本、为民服务设计理念，规划了体现我市城市文化风貌的标志性建筑，预留了市民广场空间，为市民提供游憩、休闲、娱乐等场所。邢台市市民中心项目有关用地布局已在现行《邢台市城市总体规划（2016-2030 年）》以及在编的 2035 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进行了预留，为今后项目实施提供了空间保障。

三、应急避难场所规划情况

应急避难场所主要是利用现有或者规划的公园绿地、广场、学校、体育场馆等场所进行配置建设。我市 2035 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落实《河北省应急避难场所管理办法》等要求，按照有关标准，